

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2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蔚文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，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